



贵阳市云岩区军事志

(1282—2005)



贵阳市云岩区军事志编纂委员会 编纂

贵阳市云岩区军事志

(1282 ~ 2005 年)

贵阳市云岩区军事志编纂委员会 编纂

序 一

地方志编修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和重大的现实意义,是承上启下、继往开来、服务当代、惠及后世的千秋大业。改革开放后新时期的军事志编修工作,是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编纂新时期的军事志,客观地反映地区的军事历史和现状,对于推动全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根据上级军事机关指示和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全省地方志续修工作的通知》、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启动全市续修志书工作的通知》精神,按照《贵阳市云岩区志》(1991~2010)编修方案和具体分工,由区人民武装部组织承编《贵阳市云岩区军事志(1282~2005年)》,在贵阳警备区、中共云岩区委、区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在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及其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经过2年多时间的艰苦工作,编成出书,呈于广大读者面前,实属一件可喜之事。

《贵阳市云岩区军事志(1282~2005年)》主要记叙元代以来区境内的军事机构、驻军、兵役、人民武装建设、民兵预备役等重要军事活动及工作情况,着重反映新时期人民武装工作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在改革开放中的巨大变化,具有鲜明的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云岩区军事专志的出版发行,将为促进本区国防后备力量建设提供科学决策依据和发挥现实性的服务作用,将为进行全民国防教育提供生动的教材,也是存史的重要资料性文献。

值此专志出版发行之际,向给予本志编修过程中大力支持和热情帮助的军队、地方各级领导、专家、学者和各有关部门的同志们深表谢意!

中共云岩区委书记

云岩区人民政府区长

2009年9月9日

序 二

毛泽东曾经指出:研究历史,研究现状,研究马克思列宁主义,是我们全党的主要任务。研究史志,是我们研究历史和现状的最佳方法与有效途径。编史修志,是中华民族特有的、悠久的文化传统,是新时期我们中国共产党代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的一项长期性、历史性的任务。只有以史为鉴、以史存照,才能在改革开放的大潮中不断地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和谐社会建设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向前迈进。

云岩区人民武装部自成立以来,在军队和地方的双重领导下,在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群众的支持下,通过全区武装干部和广大民兵、预备役人员的艰辛努力,国防后备力量建设迈上新的台阶,各项工作硕果累累,征兵工作、铁路护路、预备役登记、武器装备安全管理和维护社会稳定受到总参谋部、成都军区和省军区的表彰。

在组织编修此志中,我们抱着对工作负责、对历史负责、对后人负责的态度,遵照中央军委关于“军队要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各项工作中走在全社会前列”的要求,认真按照上级军事机关、区委、区人民政府和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及其办公室的规定,着力抓好此志书的编纂工作,做到编修工作组织落实、人员落实、场地落实、经费落实、责任明确,确保标准高、内容全、速度快、配合好,力争走在全区修志工作的前列。此志书的出版发行,实现了本部党委的初衷和目标。

《贵阳市云岩区军事志(1282~2005年)》的问世,对于我们充分认识和全面、系统、准确把握区境内的军情,熟悉并弄清区人民武装部和驻军

部队全面建设、人民武装建设、兵役工作、国防后备力量建设等历史的发展脉络,为科学决策和进行国防教育提供了参考依据,激发我们对过去历史的追忆,对当前现状的审视,对今后发展的思索。我们将继续高举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切实按照胡锦涛主席关于军队建设的重要论述和指示,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始终坚持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把政治建设摆在各项工作的首位,进一步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中国特色军事变革的需要,以机械化、信息化建设推动全区国防后备力量全面创新发展,继承和发扬我军的优良传统,切实履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努力做好拥政爱民工作,积极投身地方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和和谐社会建设事业,全面加强国防后备力量建设,以实际行动创造新业绩,谱写本区军事历史的新篇章。

部长

中国人民
解放军云岩区人民武装部

政委

2009年9月9日

目 录

凡 例	
概 述	(1)
大事记	(10)
第一章 军事环境	(38)
第一节 自然地理环境	(38)
一、地质地貌	(38)
二、气候	(40)
三、水文	(42)
第二节 人文地理环境	(44)
一、建置沿革	(44)
二、人口民族	(48)
三、社会经济	(50)
四、文教卫生	(52)
五、交通邮电	(55)
第三节 军事要地	(60)
一、城垣	(60)
二、关隘	(60)
三、重要保卫目标	(61)
第二章 军事机构	(62)
第一节 区级军事机构	(62)
第二节 街道(镇)军事机构	(66)
一、设置	(66)
二、分布	(67)

(一)延安中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67)
(二)宅吉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68)
(三)三桥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68)
(四)头桥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68)
(五)贵乌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69)
(六)中山东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69)
(七)黔灵东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69)
(八)中华中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70)
(九)环城北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70)
(十)中华北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70)
(十一)市西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71)
(十二)威清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71)
(十三)普陀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71)
(十四)北京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72)
(十五)中山西路街道人民武装部	(72)
(十六)黔灵镇人民武装部	(73)
第三节 企事业机构	(76)
一、组建情况	(76)
二、重点武装部	(76)
(一)贵阳卷烟厂人民武装部	(76)
(二)市北供电局人民武装部	(78)
(三)中铁五局集团公司人民武装部	(78)
第三章 驻 军	(81)
第一节 明清及民国时期驻军	(81)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驻军	(89)
一、中国人民解放军	(89)
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93)
第四章 兵 役	(105)
第一节 元、明、清、民国时期兵役	(105)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兵役	(106)
一、兵役制度	(106)

二、兵员征集	(111)
三、征兵成效	(117)
第三节 优待抚恤与安置	(126)
一、优待抚恤	(126)
二、复员转业军人安置	(133)
第五章 民 兵	(136)
第一节 法律法规	(136)
一、民兵工作法规条例	(136)
二、民兵制度	(137)
三、民兵工作“三落实”	(137)
四、民兵工作基本任务	(138)
第二节 民兵组织	(138)
一、民兵发展	(138)
二、民兵组成	(142)
第三节 政治教育	(144)
一、教育形式	(144)
二、教育内容	(146)
第四节 军事训练	(148)
一、年度训练	(148)
二、军事检阅与演习	(150)
第五节 民兵武器装备	(151)
一、武器装备管理	(151)
二、武器仓库建设	(152)
第六节 民兵活动	(153)
一、维护社会稳定	(153)
二、抢险救灾	(155)
三、参加社会主义建设	(156)
第六章 防空战备	(158)
第一节 民国时期防空战备	(158)
一、组织机构	(158)
二、防空工程	(158)

三、战备疏散	(159)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防空战备	(161)
一、组织机构	(161)
二、人口疏散	(163)
三、防空工程	(164)
四、人防设施	(166)
五、防空教育与训练	(166)
六、制定防空袭预案	(167)
第七章 人民武装建设	(169)
第一节 党管武装	(169)
一、人民武装委员会	(169)
二、第一书记制度	(170)
三、军队主要领导参加同级地方党委制度	(171)
第二节 区人民武装部建设	(172)
一、军事工作	(172)
二、政治工作	(176)
三、后勤保障	(185)
四、参与地方建设	(187)
第三节 基层人民武装部建设	(199)
一、专武干部队伍建设	(199)
二、正规化、规范化建设	(203)
第八章 国防动员	(210)
第一节 国防工作	(210)
一、组织机构	(210)
二、国防动员职责	(213)
三、国防动员活动	(214)
第二节 国防教育	(216)
一、组织机构	(216)
二、教育法规	(218)
三、开展活动	(219)
四、国防教育设施	(222)

第九章 战事纪略	(228)
一、矩州争夺战	(229)
二、顺元路苗民起义	(229)
三、宋隆济、奢节起义	(230)
四、安邦彦反明之战	(230)
五、大西军攻占贵阳	(231)
六、南明将领皮熊、王祥火拼	(231)
七、清军攻占贵阳	(231)
八、吴三桂叛清攻占贵阳	(232)
九、咸同时期起义联军围攻贵阳	(233)
十、滇军第一次入黔攻占贵阳	(234)
十一、“民九事变”	(234)
十二、毛光翔、王家烈内讧	(235)
十三、三桥保卫战	(236)
第十章 军事人物	(238)
第一节 人物传略	(238)
一、历史人物	(238)
二、国内革命战争牺牲烈士	(243)
三、抗日战争烈士	(244)
四、解放战争牺牲烈士	(248)
五、剿匪作战烈士	(250)
六、抗美援朝烈士	(252)
七、边境作战烈士	(253)
八、因公烈士	(255)
第二节 革命烈士名录	(257)
附录	(269)
修志始末	(285)

概 述

云岩区位于贵州省中部,贵阳市中心城区北部。介于东经 $106^{\circ}33'$ ~ $106^{\circ}47'$, 北纬 $26^{\circ}35'$ ~ $26^{\circ}40'$ 之间。因境内北部白云之岩而得名。区东、北及西与乌当区、西北与白云区交界,西北与金阳新区相邻,南面以中山路为界与南明区接壤。总面积 67.5 平方公里。区境由于纬度低,海拔较高,受东亚季风环流的影响,具有高原季风湿润气候的特点,冬无严寒,夏无酷暑,气候温和,雨量充沛。

元至元十九年(1282 年)建顺元城,其北门在今云岩区境勇烈路与中华中路相接处。明洪武十五年(1382 年)改土城为石城,并把北门扩至今喷水池一带。今区境有城门 3 孔,东为武胜门(民国时改名禹门,俗称老东门),西为圣泉门(民国时改名中山门,俗称大西门),北为柔远门(俗称北门,今喷水池)。明天启六年(1626 年)增筑外城,有城门 4 孔,东为小东门(新东门),东北为洪边门,北为六广门,西为威清门,新旧两城共有城门 9 孔,7 孔在今云岩区境。20 世纪 40 年代后陆续拆除,但至今人们仍以各城门名称表示方位。明代贵州建省以后,今云岩区境为贵州历代行政机关驻地。明永乐十一年(1413 年)建贵州布政使司,永乐十八年(1420 年)建按察使司,清王朝亦沿袭。民国时期省政府等均驻区境。

云岩区境,元属顺元宣慰司,明初隶贵州宣慰司,隆庆三年(1569 年)建贵阳府后,区境为附郭。万历十四年(1586 年)置新贵县,区境亦为附郭。清康熙二十六年(1687 年)置贵筑县,区境属红边、西上、南隅三里。乾隆十四年(1749 年)改贵阳府区境,属内城东北保、西北保及外城西南保、东南保、西北保。民国 3 年(1914 年)置贵阳市,区境隶之。民国 33

年(1944年),贵阳设市辖区9个,其中一、二、三、七、九区在今区境。1949年11月15日贵阳市解放。1954年5月贵阳市将9个区调为7个区,其中一、二、七区及六区一部分在区境。1952年调为5个区,其中一、二区及郊区一部分在今区境。1955年,改一、二区为云岩区、富水区。1958年,两区合并为今之云岩区。并先后从郊区和乌当区划部分地域入云岩区。2000年后全区共15个街道办事处、1个镇。2005年末总人口55.49万人。有汉、苗、布依、回、侗、蒙、彝、壮、满、朝鲜、藏、水、土家、白、维吾尔、纳西、俄罗斯等48个民族。区内交通发达,有贵阳西、西北及北出口干道,是连接川、滇、渝必经之地。

云岩区作为贵州省省会贵阳市的主城区之一,地处全省政治、经济、军事、科技、文化等中心。区内经济繁荣、文化生活丰富、交通方便、人口密集、居住集中。自明代贵州建省后,即成为贵州省的行政、军事领导机关驻地,是全省阶级斗争、民族矛盾、经济争夺、军事交战的中心,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

二

云岩区境作为黔中重镇,兵事要地,自建省后便是黔地军事机关的主要驻地。

明洪武二十四年(1391年)八月置贵州前卫,驻贵州城西北(今龙井路以西),有额定旗军6886名,领左、右、中、前、后5个千户所和桐木岭、黑土、梅子箐、界牌、四方河和毛栗6个哨。天顺五年(1461年)置贵州总兵,衙署驻正街(今正新街),下领参将2员、守备3员。清顺治十六年(1659年)置贵州全省最高军事机关贵州都督府,驻贵阳府城北门外(今中华北路),负责全省军务。民国24年(1935年)6月,设贵州全省保安司令,由省政府主席兼任,省政府设贵州全省保安处。民国34年(1945年)6月1日,改编为贵州全省保安司令部。驻地均在今省府路。民国24年(1935年)1月、民国37年(1948年)7月,两度建立贵阳警备司令部,又称贵州省会警备司令部。

1949年11月15日,省城贵阳解放。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第5兵团机关一部驻省府路(原贵山饭店)。1954年12月,贵阳市兵役局成

立,驻永乐路 220 号。1960 年 1 月,改编为贵阳市人民武装部。1961 年 7 月,改编为贵阳军分区,为正师级单位,是贵阳市最高军事机关。1970 年 7 月,贵阳军分区改编为贵阳警备区,于 1975 年 12 月迁出云岩区。2002 年以前贵州省消防总队亦驻云岩区境内,为正师级单位。现仍驻境区的武警贵州省总队机关为副军职单位,担负着领导全省内卫武警完成各项任务的职责。境区还驻有解放军驻贵阳铁路分局军事代表办事处、解放军第二炮兵驻贵阳地区工厂军事代表室及武警贵阳市云岩区消防大队、武警贵阳市云岩区中队等单位。

1958 年 5 月,市兵役局派工作组到云岩区筹组人民武装部。1959 年 10 月,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武装部,为正团级单位。1986 年 6 月,云岩区人民武装部改为地方建制,为副县级单位。1996 年 4 月,云岩区人民武装部收归军队建制,为正团级单位。云岩区人武部自成立后,隶属贵阳军分区,受贵阳市兵役局(贵阳军分区、贵阳军事工作处、贵阳警备区),中共云岩区委、云岩区人民政府双重领导,负责组织、领导全区的人民武装工作。

三

兵役制度是国家军事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云岩区地处中心城区,人口稠密,经济繁荣,在全省兵员征集、退伍安置等兵役工作中占有重要地位。

元代,推行征兵制度,区境内设贵州蛮夷军民长官司,始有征募之土司兵。明初实行征募,后改世袭制。明末,由征兵制改为募兵制。境区内长官司土兵,由各土司长官募充。洪武二年(1369 年)区境内均由提塘(驿站主官)募集服役。崇祯三年(1630 年)由千总、管军千户募民入所为兵。清初,设八旗军、绿营军。随后,仍推行募兵制。兵员补充,由逐级选拔募集入营。

民国 1 年~民国 21 年(1912~1932 年)无统一的兵役制度,区境世袭募兵制。民国 22 年(1933 年)6 月 17 日,国民政府颁布《兵役法》,境区始行征兵制。民国 35 年(1946 年)10 月 10 日,国民政府颁布第二部《兵役法》,区境亦将兵役分为常备、补充、民国兵役 3 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 1954 年 8 月,施行志愿兵役制,区境青年志愿参加人民解放军,保卫革命胜利果实、保卫新生人民政权,参加抗美援朝斗争。1955 年 7 月 3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颁布,开始实行义务兵役制度,区境青年踊跃参军,报效祖国,不断为国防事业作出新贡献。云岩区人武部在历年征兵工作中,始终坚持执行国务院、中央军委、成都军区和贵州省军区的各项规定,圆满完成征集任务,做到领导机关、接兵部队、应征青年及家长、人民群众“四满意”。至 2007 年,云岩区已实现连续 23 年 24 次无责任退兵。

在做好征兵工作的同时,中共云岩区委、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复员退伍转业军人的接收安置及军属优抚工作,云岩区兵员百分之百地被接收安置,军属按政策享受到优抚。

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实行野战军、地方军和民兵三大武装力量体制。1982 年后,实行以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和民兵为主体的武装力量体制。民兵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武装力量的组成部分,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不脱离生产的群众武装组织,是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助手和国防后备力量。担负战备勤务,保卫边疆,维护社会治安;随时准备参军参战,抵抗侵略,保卫祖国;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带头完成生产等各项任务。

1950 年初,区境内始建民兵组织,时称人民武装自卫队。1952 年,人民武装自卫队整编,逐步实行普通民兵制度。1958 年,在“大办民兵师”号召下,云岩区民兵大幅度增加。1960 年 5 月,区人武部组织 15 个民兵方队在省军区操场参加阅兵式,接受周恩来总理的检阅,贵阳医学院、贵阳师范学院的男、女方队受到周总理赞扬。1962 年 6 月 19 日,毛泽东主席提出民兵“组织落实、政治落实、军事落实”,云岩区遵照这一指导方针,大力加强民兵建设。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民兵工作进入新阶段。1998 年 5 月,云岩区针对深化国有企业调整改革,城市民兵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率先在全省进行城市民兵工作调整改革试点工作,初步走出一条社会主义市

场经济条件下加强民兵组织建设的新路子,民兵工作取得显著成绩。2002年~2005年,云岩区人武部根据上级军事机关关于民兵组织整顿的要求,对全区基干民兵组织进行调整,使之分布更趋于合理、有效。

民兵政治教育是民兵政治可靠、思想纯洁的重要保障,历来受到区委、区人民政府和区人武部的高度重视。区人武部作为民兵政治教育的组织实施部门,依据国家、军队有关民兵政治教育的规定制度,结合民兵性质,围绕党和国家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按照上级军事机关的部署,统筹规划、合理安排、科学开展民兵政治教育活动,以民兵入队教育、军训集中教育、月课制度教育、组织点验教育等形式,不断推进民兵政治教育的发展。

多年来,区人武部始终把民兵军事训练作为重要工作来抓,按照《民兵军事训练大纲》要求,围绕打得赢和维护社会稳定,加强民兵尤其是民兵应急分队处置突发事件的训练。训练中,区分层次,突出重点,以集中训练为主,分片设点训练为辅,提高训练质量,不断提高民兵的战斗力。1984年10月,区人武部民兵通信连被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通信部评为军事训练先进单位。

云岩区民兵自组建以来,始终把国家和人民的利益放在第一位,把维护社会稳定,确保一方平安作为己任,积极协助公安部门维护社会治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1958年~2000年,云岩区在省、市、区大型活动中投入执勤民兵13.6万多人次,动用车辆3100多台次;参加军警民联防动用专武干部4700多人次,动用民兵3.8万多人次,车辆1600余台次。

民兵是建设社会主义、发展生产的一支生力军。区人武部组织农村民兵带头致富,参加农田基本建设,抢收抢种,发展农村经济,开展多种经营,推广农业科学知识,促进经济发展。组织厂矿、企业单位民兵,争当生产骨干和技术革新能手,提高经济效益。各条战线上的民兵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作出了积极贡献,大批民兵被评为生产标兵、优秀青年、“三八红旗手”和劳动模范。

五

中国共产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是人民军队的军魂。坚持中国共产党对人民武装的领导,是做好人民武装工作的根本保证。云岩区充分发扬党管武装这一政治优势,建立健全区人民武装委员会、落实第一书记制度、军队主要领导参加同级地方党委制度,有力推进人民武装建设。

区人武部机关军事技能训练,依照《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军事训练与考核大纲》规定内容进行。通过军事训练,提高区人武部干部组织民兵训练、兵员动员、战时作战等方面的军事素质。60年代,云岩区人武部遵照上级军事机关的训练指示,在机关开展军事练兵活动,立足现有条件开展射击、刺杀、投弹等科目训练,开展学习“郭兴福教学法”,掀起练兵热潮。在新的历史时期,贯彻中央军委“把教育训练提高到战略地位”的指示,积极开展技术、专业基础训练,突出强化高科技知识学习,积极开展科技练兵活动,确保“时间、内容、人员、效果”四落实,人武部干部军事素质得到提高。2001年~2003年,军事训练工作两次被省军区、一次被贵阳军分区表彰为先进单位。

中共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武装部委员会建立后,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军队委员会条例》相关规定,实行统一的集体领导下的首长分工负责制,统一领导人民武装部的全面工作。区人民武装部党委为了加强自身建设,坚持每年召开党的民主生活会,交心通气,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解决问题,增强团结,密切合作,开拓进取,自觉维护集体领导;坚持“党日”活动,活跃党的民主生活,增强党员的组织观念,提高党员的活动能力;坚持党课教育,组织党员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不断地对党员进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和党的优良传统教育;坚持定期对党员组织民主评议,监督党员切实履行义务,使党委的核心领导作用、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得到较好发挥。

进入2000年以后,云岩区人武部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积极开展“三讲”教育、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等活动,深化全体党员对党的先进性认识,强化军魂意识,不断增强做